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 LOU JING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实施完毕及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彦丽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4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 63.7478 万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4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彦丽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部分符合条件的 69 名激励对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167.3097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符合条件的 40 名激励对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79.7064 万股。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归属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彦丽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Sunshine Guojian Pharmaceutical(Shanghai)Co.,Ltd.

2026 年 9 月 25 日